



股票简称：精工钢构

股票代码：600496

编号：临 2011-061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青岛城乡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快速获得建筑设计资质并提高建筑设计能力，加速实现公司钢结构建筑集成服务商的战略目标，公司拟与青岛城乡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设计院”）签署《增资协议》，通过增资方式收购该公司。上述增资事宜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1 年度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由于青岛设计院股东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系，因此本次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

一、交易标的概述

青岛城乡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创建于 1992 年，2002 年完成改制，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彭青军。公司拥有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市政公用行业丙级资质。2009 年，公司通过了 ISO9001:2008 版全面质量管理认证，是青岛市勘察设计行业诚信 AAA 级单位。设计院现有职工 108 人，其中各专业技术人员 98 人，国家各类注册师 10 余人；有四个驻外分公司，公司曾承接过当代·地中海小区、海军潜艇学院沙岭庄工程等青岛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工程设计项目，今年截止 9 月已承接设计合同 1,500 余万元。

二、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青岛设计院目前注册资本 300 万元。经双方同意，由本公司对青岛设计院增资 312.5 万元，从而获得青岛设计院 51% 的股权。

三、增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工程设计资质标准》规定，建筑工程设计范围包括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范围内的建筑物构筑物设计、室外工程设计、民用建筑修建的地下工程设计及住宅小区、工厂厂前区、工厂生活区、小区规划设计及单体设计等，以及所包含



的相关专业的设计内容（总平面布置、竖向设计、各类管网管线设计、景观设计、室内外环境设计及建筑装饰、道路、消防、智能、安保、通信、防雷、人防、供配电、照明、废水治理、空调设施、抗震加固等）。由此可见，在房屋建筑项目开发流程中，建筑工程设计处于龙头地位，设计中通过与业主最直接的交流，形成对房屋建筑主要因素的决定，主导了后期的结构施工及室内、外装修等工程实施。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是工程设计专业资质方面的最高资质。同时，根据《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标准》规定，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也是申请总承包特级资质的必要条件。

公司收购青岛设计院，一方面可以使公司快速拥有工程设计专业资质方面的最高资质，并有利于公司申请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更重要的是，通过建筑设计、工程管理一体化服务，能更好的引领客户需求，推动公司实现建造绿色、环保、低碳集成建筑的目标。

公司将继续立足钢结构建筑主业，并将把钢结构建筑施工方面多年积累的经验应用于工程设计，为业主提供更合理的工程设计方案，并减少施工中的设计方案变更，有助于加快工期、减少损耗；与此同时，通过为业主提供更好、更快的服务，加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并通过提高业务标准化程度（构件标准化、流程标准化、服务标准化）降低成本、加快工期。

特此公告。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12月7日